

**石峰区司法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石峰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其他

# **第一部分**

## **石峰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制定全区法制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街道、各企事业单位的依法治理工作；

(二) 负责组织、承担区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三) 指导管理全区人民调解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四) 管理和指导全区法律援助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区法律服务工作；

(五) 指导和管理全区开展社区矫正工作；

(六) 协调和指导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承担区刑释解教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 协调和指导全区“三调联动”工作，承担区“三调联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八) 指导和管理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及服装、车辆等物资装备工作；

(九) 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 指导和管理全区司法所建设工作；

(十一)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石峰区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法治宣传股、基层工作股、社区矫正股、法律援助中心，街道（乡镇）按建制数设立 5 个司法所。

(二) 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机构 1 个，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执行的是行政单位的会计制度。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范例：（不可照搬照抄）

（公开表格为 8 张，无数据的保留空表，并在此处说明本单位无此收入或支出）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58.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39.5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462.0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其他收入	6	62.6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68.19
本年收入合计	22	520.78	本年支出合计	48	534.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8.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12.13
	25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1	11.41
总计	26	546.37	总计	52	546.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02表	
部门：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520.78	458.15	0.00	0.00	0.00	0.00	62.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4.20	45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54.20	45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32.57	33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12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7.31	1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13	1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4.39	8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63	62.63	0.00	0.00	0.00	0.00	62.63
22999	其他支出	62.63	62.63	0.00	0.00	0.00	0.00	62.63
2299901	其他支出	62.63	62.63	0.00	0.00	0.00	0.00	0.00
		62.63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司法局		财决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4.23	356.31	177.91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2.08	345.80	115.28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62.08	345.80	115.28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33.30	345.8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2	0.00	0.32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12	0.00	5.12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7.31	0.00	17.31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34	0.00	4.34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13	0.00	10.13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1.54	13.49	78.0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8.19	5.56	62.63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8.19	5.56	62.63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68.19	5.56	62.63	0.00	0.00	0.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8.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95	3.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62.08	462.08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458.15	本年支出合计	49	466.03	466.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9.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1.41	11.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9.29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总计	27	477.45	总计	54	477.45	477.45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95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2.08	346.80	115.28
20406	司法	462.08	346.80	115.28
2040601	行政运行	333.30	333.3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2	0.32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12	0.00	5.12
2040605	普法宣传	17.31	17.31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4.34	0.00	4.34
2040610	社区矫正	10.13	0.00	10.1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1.54	13.49	78.0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用经费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249.78	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8	510	其他基本性支出	0.54
61.92	50201	办公费	2.16	51001	房屋建筑物购置	0.00
86.48	50202	印刷费	0.83	5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4
10.89	50203	咨询费	0.00	5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2.06	50204	手续费	0.00	5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50205	水费	0.00	51006	大型修缮	0.00
24.52	50206	电费	1.70	5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50207	邮电费	0.63	51008	物资储备	0.00
14.95	50208	取暖费	0.00	51009	土地补偿	0.00
10.91	5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51010	安置补助	0.00
4.49	50211	维修费	1.17	5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20.66	5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50213	维修(护)费	0.00	5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10.23	50214	租赁费	0.00	5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61.20	50215	会议费	1.41	5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50216	培训费	0.03	5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6.12	5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512	对企业的补贴	0.00
0.00	50218	专用材料费	4.63	5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5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51202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4.77	50226	专用燃料费	0.00	51204	费用补贴	0.00
0.57	50228	劳务费	0.64	5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50227	委托业务费	2.44	5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0.00
0.00	50228	工会经费	7.33	599	其他支出	0.00
60.93	50229	福利费	1.51	59905	赠与	0.00
0.00	5025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7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50259	其他交通费用	11.07	59908	其他对非居民住户的补贴	0.00
0.00	50240	现金及附加费用	0.00	59999	其他支出	0
310.9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			310.96
		公用经费合计				310.96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 (保留两位小数)。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石峰区司法局			财决公开07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2.69	1.7		0			2.69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数。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若本表为空表,需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第三部分**

#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总收入520.79 万元。全年总支出 534.23万元，比上年增加11.01%，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年初预算数447.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47.61万元，全年总收入520.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58.16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87.97%；其中：其他收入62.63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12.0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支出预算：总支出534.2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77.92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33.30%，基本支出356.32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66.7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财政拨款收入458.16 万元，比上年减少9.33万，主要原因是节约支出。全年财政拨款支出466.04万元，比上年减少1.56万元，主要是原因是节约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466.04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88.97%，比上年减少1.56万元，主要是原因是厉行节约。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466.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0.75万

元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75.26%；项目支出 115.29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24.74%。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支出466.04万元，年初预算447.61万元，增加18.43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增加。其中：行政运行333.31万元，比预算增加115.8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32万元，增加0.32万元，主要原因是职能增加，基层司法业务5.12万元，减少24.74万元，普法宣传17.32万元，主要原因是职能减少，法律援助4.34万元，减少24.75万元，主要原因是职能减少，社会矫正10.13万元，减少7.45万元，主要原因是职能减少，其他司法支出91.55万元，减少62.95，主要原因是职能减少，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5万元，增加3.95，主要原因是职能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0.7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49.76万元，占全年支出的71.2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1.20万元，占全年支出的17.45%；商品和服务支出39.79万元，占全年支出的11.34%。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6%，与上年相比减少 1.4 万元，减少 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 1.75 万元，减少 96%，减少（增加）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 0.13 万元，增加 4.9%，增加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和油耗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7 万元，占 2.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68 万元，占 97.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个、来宾12人次，主要是上级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8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和油耗支出，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按照财政绩效部门要求已公开或其他有关部门要求需随同部门决算一同公开的绩效信息，请放在第五部分公开)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4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5.28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50%。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79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5万元，降低3.75%主要原因是运行经费节约。

###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41万元，用于召开社区矫正、人民调解、法律援助会议，人数350人，内容为社区矫正工作和社区矫正人员警示教育大会、人民调解员会议、法律援助会议等，经费1.41；开支培训费0.05万元，用于开展社区矫正人员培训，人数100人，内容为社区矫正人员学习和劳动。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石峰区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栏的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专栏中公开。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第五部分

## 其他

#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1. 创新法治宣传，稳步推进法治创建

全面开展了“七五”普法中期验收工作，与公、检、法一起对全区 45 个社区（村）进行了两轮流动法律服务宣传。结合 3.15 消费者权益日、6.26 禁毒日以及“扫黑除恶”、《宪法》与《监察法》的主题宣传活动，共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3 万余份，接受法律咨询 2 千余人次。2018 年 9 月，通过积极协调，在多单位共同参与配合下，在田心街道田心村社区打造了一个高标准法治文化公园。2018 年全区 128 个行政事业单位（含二级机构）2119 名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参学率 100%、合格率 99.91%。

### 2. 强化法律援助，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覆盖

2018 年全区共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197 件，其中刑事案件 44 件，民事案件 153 件，完成全年民生实事指标任务的 10

6.5%。按照上级要求，2018年我区全面建成了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5个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和45个社区（村）的公共法律服务点，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站、点工作制度和标识标牌，落实了律师和基层法律工作者到街道、社区（村）公共法律服务站、点的担任法律顾问。

### 3. 推进技防管控，确保特殊人群管理到位

石峰区2018年在册社区服刑人员123人，新接收社区服刑人员80人，解除矫正127人，依法办理撤销缓刑、收监执行2人，警告处分6人，无执法过错，无脱漏管。实现“行为规范教育训练”常态化，组织社区服刑人员开展了6次“志愿者服务”活动。重点对刑满释放人员中有吸毒史的16名人员进行安置帮教。全面完成全区社区服刑人员人脸、指纹等电子信息数据录入，实现了100%视频指纹签到动态监控管理。

### 4. 做好人民调解，健全调解网络

2018年全区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647件，调处率100%，调解成功638件，调解成功率98.6%，有力地维护了辖区的平安稳定。推进矛调中心规范运行，根据区委办、区政府办出台的《关于完善石峰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功能方案》文件要求，重点加大对重大疑难信访积案的矛盾纠纷排查和化解工作力度，接受政协对矛盾调解工作的双月协商，区矛调中心2018年共受理矛盾纠纷案件45件，调处成功43件。